

关于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到期后暂停运作、不开放申购等业务安排的公告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次封闭期为2024年2月24日-2024年8月23日。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

根据《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决定本基金本次封闭期结束后暂停运作,暂停进入下一开放期,暂不开放申购等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本基金本次封闭期到期后暂停运作的安排,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将于本次封闭期的最后一日(即2024年8月23日)全部自动赎回。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赎回(含巨额赎回)相关约定处理。

为避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因基金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可提高该封闭期结束之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的精度。

2、基金暂停运作以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恢复运作,在决定进入下一开放期和封闭期的安排后提前公告。在后续封闭期及开放期内,本基金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正常运作。

3、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合同不终止,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基金运作的相关账户继续保留。暂停运作期间所发生的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4、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可不披露基金净值信息、定期报告、不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5、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暂停运作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查询。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进行运作,在非开放期间投资者不能进行申购、赎回。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1日